

证券代码：831188

证券简称：正兴玉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雅安正兴汉白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李国强、许先展、余世友、独立董事蔡少河、蔡镇顺、庄卫东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董事郑国刚因未对公告内容进行回复不能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

雅安正兴汉白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未能于 2021 年 4 月 30 日（含）前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5 月 6 日起被停牌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未能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（含）前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 日首次披露了《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8），就“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”、“公司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”等作了说明。分别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、6 月 29 日、7 月 13 日、7 月 27 日、8 月 10 日、8 月 24 日、9 月 7 日、9 月 23 日、10 月 14 日、10 月 28 日、11 月 11 日、11 月 25 日、12 月 9 日、12 月 23 日、2022 年 1 月 7 日披露了《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性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9、2021-030、2021-031、2021-032、2021-034、2021-035、2021-037、2021-039、2021-041、2021-045、2021-048、2021-053、2021-056、2021-058、2022-002）。

一、进展情况

公司未能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（含）前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，且无法按期披露 2021 年半年度报告，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如公司被终止挂牌，公司第三届管理团队将积极配合股东的诉求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。

二、公司和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

（一）公司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张珂

联系电话：18090112333

（二）主办券商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黄庆红

联系电话：0755-88309300

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雅安正兴汉白玉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1月21日